

聖公會聖多馬小學 2017 年度通告第 133 號  
【有關申請 2017 年度下學期校內收費課外活動學費津貼事】

敬啟者：

為鼓勵學生參與課外活動，本校將運用「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」津貼合資格報讀校內收費課外活動之學生。

有意申請津貼之學生，須符合以下條件：

1. 就讀本校小一至小六之學生；
2. 接受學生資助辦事處半額、全額書簿津貼 或 正領取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」之學生；
3. 參加星期六活動之學生出席率達六堂或以上者，參加星期一至五活動之學生出席率達八成或以上(凡因被本校老師挑選，代表學校參加比賽而未能出席收費活動者，不計算缺席)。
4. 2018 年 3 月 27 日(星期二)之後獲批核的全額或半額書簿津貼恕不接受申請。  
(註：現正申請書簿津貼，尚待批核結果的學生不合資格申請是次津貼。)

請 貴家長於 3 月 27 日(星期二)或之前簽閱電子回條。有意申請上述津貼者，需於 3 月 27 日(星期二)或之前把 **2017 年度下學期收費活動學費收據正本**交回班主任老師，以憑辦理。如有任何疑問，請逕向本校活動組湯羽盈主任查詢。

備註：

1. 津貼之活動只限於 **2017 年度下學期**本校校內舉辦之收費課外活動。
2. 如未能於上述限期交回收據正本，請恕本校未能辦理有關申請。
3. 津貼之學費並不包括學生自費購買之材料費(如器材、制服、教材等)。
4. **獲批的津貼款項將於七月初，由校方存入學生的電子繳費戶口內，家長需簽收作實。**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：\_\_\_\_\_ 譚先明 \_\_\_\_\_ 謹啟

2018 年 3 月 22 日

-----  
通告第 133 號回條

逕覆者：

3 月 22 日通告有關「申請 2017 年度下學期校內收費課外活動學費津貼」事備悉。

本人\*  有意申請上述津貼。(請填妥下列第 1-2 項資料)

1. 申請資格為：

- \* a.  綜援(新申報為綜援者請連同證明文件副本一併交回)  
b.  全額書津  
c.  半額書津

2. 申請津貼之課程名稱: \_\_\_\_\_

(請交收據正本予班主任)

「正申請書簿津貼」 或 「結果尚待批核」 或 「不合資格」 或 「無意申請」。

此覆

聖公會聖多馬小學校長

\_\_\_\_\_ 年級 \_\_\_\_\_ 班學生：\_\_\_\_\_ ( )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2018 年 3 月 \_\_\_\_\_ 日

\*請在內「✓」出適用項。